

北京宇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北京宇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六次会议于 2025 年 12 月 4 日以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5 年 12 月 1 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向全体独立董事发出。出席本次会议应到独立董事 4 人，实到独立董事 4 人。出席本次会议的独立董事对本次会议的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决议：

1、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放弃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优先购买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放弃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优先认购权暨关联交易是出于公司整体战略规划，不会改变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控制权，且本次交易公平公正，关联交易定价均在公允的交易基础上协商确定，价格公平合理，遵循市场公平交易原则，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主营业务及持续经营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因此，全体独立董事同意本议案。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宇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六次会议决议》签字页]

出席会议董事签名：

李军：_____

李锋：_____

王霞：_____

李华：_____

北京宇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5日